

涉及停车管理和垃圾分类两项 城市管理第三批“红黑榜”出炉

本报讯（晚报记者 巫晓凌）日前，根据《市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无锡市城市精细化管理“红黑榜”考核办法（试行）的通知》精神，10月，市城管委办公室组织对“停车管理”和“垃圾分类”两个项目进行了第三批“红黑榜”评选。

此次通过严格的考评，共评选出“停车管理”红榜5个、黑榜5个，“垃圾分类”红榜5个、黑榜5个。其中“停车管理”红榜上榜路段有：锡山区羊尖镇育才路（羊勤路—新羊大道）、新吴区旺庄街道泰山路（机场路—行创四路）、梁溪区扬名街道梁东路（华清大道—南湖大道）、惠山区钱桥街道钱桥大街（钱威路—钱桥大道）、经开区太湖街道金融一街（立信大道—立德道）。据了解，这些红榜道路停车管理做得比较到位，对停车资源进行挖掘并合理利用，通过人防加技防，清理违

停车辆以及僵尸车等，引导规范停车；多条路段还引进第三方单位对停车秩序和环境保洁进行维护。

黑榜上榜5条路段为：梁溪区黄巷街道锡澄路（锡沪西路—塘新路以南100米）、滨湖区河埕街道青山东路（英俊路—青山西路）、经开区太湖街道大通路（南湖大道—蠡湖大道）、锡山区东亭街道华发路（友谊路—华夏北路）、新吴区江溪街道坊和路（锡山大道—新阳路）。这些道路主要存在的问题是，违停乱停现象严重，如梁溪区黄巷街道锡澄路金桥市场和朝阳市场段车行道内机动车违停尤为严重，严重妨碍道路通行；非机动车占道停放、绿化带乱停现象十分突出。

“垃圾分类”红榜上榜5个小区分别为：经开区太湖街道山水湖滨二期、梁溪区崇安寺街道金鼎广场、

新吴区江溪街道万科东郡、锡山区东亭街道柏木苑、滨湖区蠡湖街道蠡湖家园A、B区。这些小区在生活垃圾“四分类”定时定点方面做得都很到位，各个小区都因地制宜，独创方法，将垃圾分类落到实处。比如山水湖滨二期在地下设置投放点，并配备垃圾桶自动清洗机；金鼎广场灵活调整投放时间，配备易腐垃圾自动降解设备；万科东郡根据外国居民较多的特点，印制4种语言的宣传手册，并在垃圾分类投放收集点添加外文标识；柏木苑按户发放易腐垃圾桶，安装RFID识别卡，一桶一码，居民扫码投放累积积

分，还能兑换物品；蠡湖家园A、B区不仅成立了由青少年组成的“小小少年志愿服务队”，在“志愿江苏”立项，还设置了“豪华版大容量”垃圾中转站，设有专门清洗区域。

“垃圾分类”黑榜上榜的5个小区为：梁溪区扬名街道建乐家园、经开区华庄街道落霞苑二社区、滨湖区雪浪街道方泉苑四期（H块）、锡山区东亭街道桑达园、滨湖区雪浪街道保利香槟国际。这些小区的主要问题是，未构建垃圾分类工作机制；垃圾分类设施设置、垃圾分类宣传与垃圾投放指导工作不到位；未实施分类收运，垃圾收集点环境差。

共建文明城市 同创美好生活

以问题为导向，提升文明城市建设整改工作 城管系统开展五项专项整治行动

本报讯 昨天上午，无锡市城管系统召开了文明城市建设整改提升专项行动第二次会议（细化部署会），部署城管系统文明城市建设整改提升工作，就停车秩序、环境卫生、“三乱”问题为导向，开展停车秩序专项整治、环境卫生专项整治、农贸市场周边市容环境整治、校园周边市容环境整治、文明示范建设专项行动。

据了解，各级城管部门将围绕全市统一部署，迅速开展整改行动，一方面要建立问题清单，倒排时序，另一方面要狠抓落实，务求长效。城管部门将开展五项协同配合的工作，各级城管主动配合，依托属地政府，围绕休闲广场、公共绿地、小区和周边道路等区域，持续深入开展系列“小微执法”行动。

记者获悉，此次部署停车秩序专项整治行动从即日起开始，为期三个月，涉及：机动车道路违停执法更加严格；非机动车停车秩序更加规范；新村小区停车更加

便利；农用车专项整治更加高效，长效管理机制更加健全。环境卫生专项整治行动从即日起开始为期三个月（其中到2020年底为集中整治期，2021年1月为巩固提升期），以市区范围内主次干道、背街小巷、居住小区（含城郊结合部、城中村）、公园景区、绿地游园、农贸市场和学校周边等区域为重点，全面展开专项整治整改行动，切实提升城市面貌。整治内容包括：全面整治“三乱”小广告、集中清理暴露垃圾、持续环卫保洁提标作业、加强环卫设施日常管理、启动环卫一体化作业试点、巩固提升落实长效。农贸市场周边市容环境整治以改善农贸市场周边市容环境秩序为目标，制定市区农贸市场周边市容环境秩序提升整治实施方案。整治内容包括：落实市场及沿街店面市容环卫责任区制度；配套完善周边垃圾箱、桶等垃圾收集、转运设施，落实日常环卫保洁及垃圾清运制度；清除周边卫生死角、暴露垃圾及污水；取缔周边占道经营、

店外出摊、乱拉乱挂、乱堆乱放、乱贴乱画等现象；清理周边违规设置的移动灯箱等户外广告设施，修复残缺、破损门头店招；拆除市场周边乱搭乱建的违法建设；规范机动车、非机动车停放秩序；强化小微执法。校园周边市容环境整治将改善市区校园周边市容环境秩序，为师生创造安全和谐的学习、工作和生活环境。行动内容包括：治理店外（占道）经营；治理道板停车；治理流动摊担；治理私搭乱建。文明示范建设专项行动和文明示范建设专项行动，将以典型引领示范，严格管理标准，树立一批文明城市建设示范点，选取梁溪区苏家弄、锡山区东港香山弄、惠山区前洲西塘南路、滨湖区大丁路、新吴区东风二支路、经开区金融三街等6条背街小巷作为示范点；另外通过组织宣讲、主题讨论、建立党员先锋队和结对社区（村）等形式，形成“人人参与创建”的良好氛围。

（巫晓凌）

住宅小区文明城市建设 整改提升方案出炉 物业服务企业落实不力 将被信用扣分

本报讯 昨天获悉，市住建局下发了《关于开展住宅小区文明城市建设整改提升专项行动的通知》，要求从现在起三个月内，集中在住宅小区内开展文明城市建设整改提升工作，确保实现“住宅小区整治效果保持长效、物业服务水平提升明显、精细化管理全面升级”的目标。

根据要求，接下来的三个月内，要着力解决文明城市建设检查中发现的和日常服务管理中存在的问题，重点推进11项内容。

其中，物业服务企业应当建立生活垃圾分类日常管理制度，在责任范围内开展生活垃圾分类宣传，依据生活垃圾分类设施配置规范，协助城管部门和街道社区合理设置生活垃圾分类投放容器，指导、监督责任区内的单位和个人进行生活垃圾分类投放。楼道、电梯、道路等公共部位应定期清扫，卫生保洁无死角。各物业服务企业在小区内通过张贴宣传海报、电子屏幕滚动播放等方式，大力宣传文明行为规范，在显著位置展示不少于1处公益广告、市民公约；展示不少于1处“文明健康有你有我”公益广告，重点宣传养犬相关规定，提高业主规范养犬意识。对业主遛犬不栓犬绳、不及时清理犬只排泄物等现象，物业要及时进行劝导，杜绝不文明养犬行为。物业管理区域内应设置宠物便纸箱，并做好公共部位宠物粪便的清理和保洁及相关宠物设施设备的维护。

车辆有序停放也是专项整治的重点。车辆停放后小区道路应满足消防车辆通行要求，不得占用消防登高面、消防车通道等禁停部位。非机动车在指定区域充电，物业要加强对“飞线”充电、在公共区域充电等行为的劝阻，并及时组织清理，对拒不清理的，应当及时报告当地公安派出所或公安消防部门。对于高空抛物，有条件的可以加装高空抛物监控系统，对小区住宅外墙区域进行监控。

据悉，市住建部门将开展三个月大检查行动，从下周开始，每周抽查各小区，将文明城市创建纳入今年市级“双随机”检围和市优示范项目验收范围，对落实到位的企业实行文明城市创建一票否决制。对落实不力的物业服务企业要加强约谈并给予信用扣分。

（练维维）



彩绘“文化墙” 彰显“真善美”

昨天，绘画爱好者在尤渡社区的围墙上挥笔绘画。近日，该社区对这里200余米的围墙进行整治出新，并请来专业画家和爱好者画上一幅幅充满传统文化的风俗画，彰显无锡“真善美”。

（陈大春 摄）